附件1：

**浙江舟山群岛新区人才认定申请表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性 别 |  | 电子照片（1寸免冠照） |
| 出生日期 | 年 月 日 | 民 族 |  |
| 籍 贯 |  | 政治面貌 |  |
| 职 务 |  | 从事专业 |  |
| 工作单位 |  | 联系方式 |  |
| 单位性质 | □市级机关及参公单位 □市级全额事业单位 □市级差额/自收自支事业单位 □市属国有企业□纳税地在市本级的企业 □经市民政局等级注册的社会组织□省部属在舟机关及参公单位 □省部属在舟全额事业单位□部属在舟差额/自收自支事业单位□其他性质单位  |
| 学历学位(填最高) | 全日制教育 |  | 毕业院校及专业 |  |
| 在职教育 |  | 毕业院校及专业 |  |
| 职 称 |  | 职称取得时间 | 年 月 |
| 职业资格（专业技术类） | □专业技术类：\_\_\_\_\_\_\_\_\_\_ □技能类：\_\_\_\_\_\_\_\_\_\_ |
| 来舟工作时间 | 年 月 日 |
| 劳动合同（聘用合同）期限 | □固定期限：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□无固定期限 □创业人员 |
| 缴纳社会保险情况 | □是 缴纳地： 起始时间 年 月 日□否 |
| 证件号码  | □身份证/社保卡 □护照 号码：  |
| 教育及工作经历 | \_\_\_\_年 月-\_\_\_\_年 月 \_\_\_\_年 月-\_\_\_\_年 月 \_\_\_\_年 月-\_\_\_\_年 月 \_\_\_\_年 月-\_\_\_\_年 月 \_\_\_\_年 月-\_\_\_\_年 月  |
| 申请认定类别 | □国际级顶尖人才 □国家级杰出人才 □省部级领军人才□新区特优人才 □新区高级人才 □新区基础人才 |
| 对应《新区人才分类目录及认定标准》主要依据 | 主要依据（包括奖项、职称、学历等） | 取得时间 |
|  |  |
|  |  |
|  |  |
| □首次认定 □升级认定本人承诺对填报内容的真实性、完整性、有效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。 申请人签名： 年 月 日 |
| **审核意见** |
| 所在单位审核意见 | 经审核，该申请人申报材料属实且与原件核对无误。该申请人于 年 月 日到本单位全职工作，编制类型为 。所有申报材料经本单位公示后，无异议。经办人（签字）： 负责人（签字）： 联系电话： 单位银行账号： 开户银行名称：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|
| 市人才公共服务中心审核意见 | 审核意见：□申请表情况属实 □佐证材料齐全、合规、属实 符合人才类别为: □来舟前， 类□在舟后， 类全职引进时间为 年 月 日可申请享受的政策：**□赠送住房，**  **□购房补贴或人才限价房**，按 类，**□周转住房或租房补贴**，按 类，**□安家补贴**，按 类， **□津贴奖补**，按 类，每月 元（大写： ）**□政府奖励**，按 类 **□入职保障**，按 类**□配偶就业**，按 类 **□子女教育**，按 类**□高层次人才证** (□金卡/□银卡) **□医疗卫生**，按 类 **□社会保障**，按 类**□户籍保障**，按 类 备注：    经办人（签字）： 负责人（签字）： 联系电话： 单位盖章（市人社局） 年 月 日 |

备注：此表须正反面打印，一式两份。